

证券代码： 300461

证券简称： 田中精机

公告编号： 2021-035

##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27 日下午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宋志萍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宋志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在选举产生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04 月 28 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 宋志萍女士简历

宋志萍，女，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昌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1年担任第七届全国城市运动会射击场馆志愿者，2012年7月起参加工作，2017年8月加入公司，任公司综合管理部行政助理。2018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宋志萍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